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美靜
電話：(06)2991111#1022
電子信箱：megan120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篤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14818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481873A00_ATTCH1.pdf、148187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辦理第27屆「十大傑出女青年」、「標竿女青年」暨「優秀女青年」選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114年10月15日女傑字第1140700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